

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大学2025年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招生章程

一、院校全称	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大学
二、浙江省院校代码	407
三、校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文路528号
四、院校招生管理机构	继续教育学院
五、层次	☐ 专科起点本科 ☐ 高中起点本科 ☒ 高中起点专科
六、学制	2.5年（最长学习年限5年）
七、报考条件	考生必须是高级中等教育学校毕业或者具有同等学力。
八、招生专业	理工类：数控技术、机械制造及自动化、工业设计、材料成型及控制技术、模具设计与制造、理化测试与质检技术、智能制造装备技术、机电一体化技术、工业机器人技术、电气自动化技术、汽车制造与试验技术、城市轨道交通机电技术、物联网应用技术、计算机应用技术、大数据与会计、工商企业管理 文史类：大数据与会计、工商企业管理、电子商务 艺术类：艺术设计

九、办学形式		非脱产
十、颁发学历证书的院校名称及证书种类	院校名称	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大学
	证书种类	凡经成人高考被我校录取的学生，修满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且成绩合格，由我校颁发成人高等学历教育毕业证书，学校负责电子注册，可网上查询，国家承认学历。
十一、学习地点		校本部或学校通过教育主管部门审核备案的校外教学点开展教学活动。
十二、录取规则		1、理工类和文史类考生根据省教育考试机构划定的各批最低控制分数线从高分到低分进行择优录取。录取工作按照省教育考试院的有关规定。 2、艺术类考生须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专业课加试。 3、艺术类录取规则：文化分达到最低控制分数线后，按专业课加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进行择优录取。若专业课加试成绩相同，则按文化统考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 2、专业录取人数不足 15 人不开班，经征求考生意见后可转入我校相同考试科类的其它专业。 3、学校对符合国家照顾录取条件和免试录取条件的考生均按浙江省教育考试院的规定办理入学手续。
十三、入学复查		被我校录取的成人高考新生，学校将对其进行全面复查。对于不符合报考条件 and 录取标准，以及违反规定录取的考生，学校将取消其入学资格和学籍。
十四、学费		严格按浙江省物价局、财政厅、教育厅有关学分制收费标准执行，理工类3600元/年，文史类3240元/年，艺术类3240元/年。

十五、学校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71-87772667、87772679 传真：0571-87772679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文路528号 邮政编码：310053 学校网址： https://www.zime.edu.cn/
十六、附则	本章程由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大学继续教育学院负责解释。 本章程若有与国家和上级有关政策不一致之处，以国家和上级有关政策为准。